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拟于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现金收购中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所持陕柴重工、重齿公司控股权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6 月 1 日、6 月 4 日在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并征询公司控股股东中船重工集团，现予以说明。

（一）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日常经营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中船重工集团，中船重工集团提议，公司拟于近期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如下事项：

1、以现金形式收购中船重工集团所持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简称“陕柴重工”）控股权以消除中高速柴油机业务存在的同业竞争。陕柴重工是我国海军舰船主

动力科研生产基地，也是国内领先的中高速军民柴油机和柴油发电机组专业成套商，在国内中速舰船柴油机市场份额约占 60%，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预计 2018 年、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将达到 7,400 万元、11,000 万元。

2、以现金形式收购中船重工集团所持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重齿公司”）控股权以提升公司船用动力系统集成能力。重齿公司是国家重点保军企业，在舰船、水泥建材、冶金有色、核电海水循环泵等细分目标市场排名第一，在国内工业专用齿轮箱行业排名第二。在国内的齿轮传动市场具有较大的影响力，产品及品牌均有较好口碑。预计 2018 年、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将达到 8,400 万元、11,300 万元。

本次交易将提高公司中高速柴油机的业务协同性和动力系统集成能力，适应海军建设大发展的需要，将切实进一步增强公司发展的动力。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中国动力重大关联交易提示性公告》（2018-029 号）。

公司将根据军民融合产业发展，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增加公司新业务亮点。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前述重大关联甲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五日